

##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102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 (一)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
  - (二)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 1.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2. 授予数量：26万股，其中，首次授予219.0万股，预留授予49万股。
    - 3. 授予价格（调整前）：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为25.94元/股。
    - 4. (首次授予)人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64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董事、外籍人员)。
    - 5. (预留期限及归属安排)
      -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定期限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基于公司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时，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激励对象不再获得对应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六) 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分别如下：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公司归属系数100%	公司归属系数80%	公司归属系数100%	公司归属系数80%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3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4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3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4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3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4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3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4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3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5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6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5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6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若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在2024年10月31日前(含)首次授出，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出部分保持一致；若预留部分在2024年10月31日(不含)后授出，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年度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公司归属系数100%	公司归属系数80%	公司归属系数100%	公司归属系数80%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3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4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6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4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40%;	以2023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5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3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6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3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5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6年度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5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以2023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为基础,2026年营业收入(剔除LP,HTE铜箔产品)增长率不低于10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七)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安排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情况下，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依据归属前最近一次考核结果确定归属系数，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及以上”、“不合格”两个等级，对应的可归属情况如下：

评价标准	合格及以上	不合格
个人归属系数	1	0

在公司业绩达到业绩考核目标(B层)以上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对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八)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安排

在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4年9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公司独立董事张政军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

注：上述简称为“公司”。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沈阳先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695,88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成交总额为3,497.13万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沈阳先进将继续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增持股东、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苏晓波，系实际控制人，是否否构成一致行动人：是，否，直接持有5%以上股东，是否否构成一致行动人：否

增持前持股数量：52,393,860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17.11%

注：增持前持股数量和比例为公司披露大股东首次增持股份公告后的占比数。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郑广文	14,819,678	4.84%	

宁波芯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芯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芯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芯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26,659,678 8.70%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上证科创板2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上证科创板200指数

基金主代码：023748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年9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

《广发上证科创板2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广发上证科创板2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广发上证科创板200指数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023748

注：有效认购户数(户)：19,804

认购金额(元)：429,022,470.60

认购金额(元/份)：287,005,107.96

认购金额(元/份)：716,027,578.56

认购金额(元)：117,832.77

认购金额(元)：80,800.95

认购金额(元)：198,633.72

利息自动转入份额(份)：117,832.77

利息自动转入份额(份)：80,800.95

利息自动转入份额(份)：198,633.72

合计：429,140,303.37

认购金额(元)：287,085,908.91

认购金额(元)：716,226,212.28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

监会许可(2025)403号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9月21日至2025年9月19日止

基金募集机构名称：德勤乐基金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2025年9月23日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账号：023748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号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类别：股份制商业银行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代码：10250000000000000000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行名：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行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号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类别：股份制商业银行

募集资金存入账户的银行代码：10250000000000000000